

## 附件 1

# 第八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暨 第四届羊城“科创杯”创新创业 大赛工作方案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是由科技部、财政部、教育部、中央网信办、全国工商联共同指导举办的一项以“科技创新，成就大业”为主题的全国性比赛。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整合创新创业资源，搭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引导社会各界力量支持创新创业，打造推动经济发展和转型升级的强劲引擎，广州市科学技术局特举办第八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暨第四届羊城“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具体方案如下：

### 一、大赛主题

科技创新，成就大业

### 二、组织机构

#### （一）指导单位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 （二）主办单位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 （三）支持单位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

共青团广州市委员会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教育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工商业联合会

**(四) 承办单位**

各区科技部门

大湾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广州市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

各区科技金融分中心

**(五) 协办单位**

广东省创业投资协会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广州科创国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花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

广州科技企业孵化协会

广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

广州市青年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广州科创学院

**(六) 特别支持单位**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由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广州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执行工作。广州大赛组委会下设工作小组，工作小组由大湾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广州市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及各区分中心等抽调工作人员组成，具体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工作。

### 三、参赛条件

（一）企业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

（二）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三）企业 2018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四）企业注册成立时间在 2009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

（五）大赛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方可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含）之前的企业只能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六）入围全国行业总决赛的成长组企业，必须在省级科技管理部门推荐时获得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入库登记编号（登记网址：[www.innofund.gov.cn](http://www.innofund.gov.cn)）；对初创组企业不作此项要求。

（七）前七届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国赛）获得一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届大赛。

（八）往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省赛）已获得过财政支持奖励资金的参赛企业不再重复奖励。

（九）往届广州赛区已获得过财政支持奖励资金的参赛企业及往届羊城“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市赛）已获得过财政支持奖

励资金的参赛企业不再重复奖励。

(十) 第二、三届羊城“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获得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奖励性后补助的企业(含优胜企业),不可再重复享受 2020 年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奖励性后补助资金。

#### 四、比赛安排

大赛分为报名、初赛、复赛、决赛、尽职调查等环节。

##### (一) 报名。

自评符合条件的企业可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方网站([www.cxcyds.com](http://www.cxcyds.com))统一注册报名。报名企业在进行注册和统一身份认证后,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大赛官方网站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均无效。

注册截止时间: 2019 年 6 月 10 日

报名截止时间: 2019 年 6 月 15 日

##### (二) 初赛。

在大赛官方网络平台,由广东省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网络评审。

时间: 2019 年 6 月至 7 月

##### (三) 复赛。

1. 初创企业组与成长企业组采用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
2. 初创企业组与成长企业组复赛分为新材料、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先进制造、互联网六个行业,由广州市大赛组委会牵头组织,由区科技主管部门、科技园区、孵

孵化器、行业协会等单位承办各行业赛事。

时间：2019年7月

#### （四）决赛。

1. 初创企业组与成长企业组采用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

2. 初创企业组与成长企业组分为新材料、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先进制造、互联网六个行业进行决赛，由广州市大赛组委会牵头组织，区科技主管部门、科技园区、孵化器、行业协会等单位承办各行业赛事。

时间：2019年7月至8月

#### （五）尽职调查。

组织金融机构对拟推荐晋级广东省决赛企业进行尽职调查。由企业提供财务报表等资料，由相关机构出具信用评级，对尽职调查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企业，取消推荐晋级广东省决赛资格，不接受尽职调查的企业视为退赛。

### 五、大赛评选规则

依据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制定的统一评审规则及评选标准，本届大赛采用公开透明、逐级遴选的评选方式产生优胜企业，除初赛采用网络评审外，复赛、决赛均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评选方式。

### 六、大赛宣传

围绕赛事组织工作，调动广播电视、电子宣传栏、网络和新媒体等各方资源，多策并举增强大赛的宣传广度，吸引更多民众关注大赛，营造领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 七、大赛服务

面向参赛企业，主要提供如下服务：

（一）优先推荐参赛企业与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机构对接；

（二）大赛合作银行给予符合条件的参赛优质企业贷款授信；

（三）为参赛企业提供创业政策咨询等方面的免费培训；

（四）提供股改、并购和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等方面的服务；

（五）为参赛项目提供创业导师的辅导和路演对接；

（六）开展专利申请、运用和保护等方面的咨询服务活动，促进参赛项目与优质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对接；

（七）优先推荐参赛企业参加广州科创学院培训课程。

## 八、支持政策措施

根据参赛企业规模与市财政局批复的资金预算，以及获得补助企业的总数，拟按照各行业晋级决赛初创组及成长组企业一定比例进行补助。具体补助数量和金额视申请补助企业数量规模与财政预算情况进行调整，最终以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方网站公布的《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为准。

### （一）初创组企业补助。

根据大赛初创企业组(电子信息、先进制造、生物医药、互联网、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六个行业决赛（广州赛区）排名，拟对各行业第 1 名，分别给予 100 万元补助；拟对各行业决赛若干名次，分别给予 60 万元补助、30 万元补助；拟对各行业决赛若干优胜企业（除上述各获奖企业外）给予一定金额补助。

## **(二) 成长组企业补助。**

根据大赛成长企业组(电子信息、先进制造、生物医药、互联网、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六个行业决赛(广州赛区)排名,拟对各行业第1名,分别给予200万元补助;拟对各行业决赛若干名次,分别给予150万元补助、100万元补助;拟对各行业决赛若干优胜企业(除上述各获奖企业外)给予一定金额补助。

以上补助总额不超过1亿元,具体补助数量视参赛企业规模与市财政局批复的资金预算进行调整。

## **九、行业赛**

行业赛采用“1+6+N”模式,即大赛组委会+六大行业赛承办区+行业赛承办区N个孵化器及机构联合承办。拟从广州十一区筛选六个承办区,再从六个承办区内筛选N个符合条件的孵化器举办行业复赛、决赛赛事。

## **十、专业赛事**

专业赛由相关牵头举办单位负责,各专业赛组织方案和服务政策另行发布。报名者应满足相关专业赛条件、遵从相关专业赛比赛规则。专业赛均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